



#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根据公司章程于香港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 2003年5月29日举行之股东周年大会 投票表决结果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公布,于2003年5月29日举行之股东周年大会上提呈之决议案的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决议案		票数(%)	
		赞成	反对
1.	采纳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经审核财务报表、董事会报告及核数师报告。	8,234,158,560 (99.9997%)	25,672 (0.0003%)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2.	宣布分派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8,239,169,594 (99.9998%)	19,000 (0.0002%)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3(aa)	选举肖钢先生为本公司董事。	8,064,235,064 (99.9999%)	6,007 (0.0001%)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3(a)	重选李早航先生为本公司董事。	8,238,105,644 (99.9870%)	1,072,052 (0.0130%)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3(b)	重选和广北先生为本公司董事。	8,238,101,174 (99.9869%)	1,077,520 (0.0131%)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3(c)	重选单伟建先生为本公司董事。	8,238,087,074 (99.9867%)	1,092,020 (0.0133%)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3(d)	厘定董事酬金,每名董事每年200,000港元,并授权董事会更改有关酬金。	8,238,222,943 (99.9884%)	956,100 (0.0116%)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4.	重新委任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8,239,149,594 (99.9996%)	30,700 (0.0004%)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5.	向董事会授予一般授权,以分配、发行及处理本公司的额外股份,该等额外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本决议案通过当日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20%。	8,209,681,895 (98.6741%)	110,311,692 (1.3259%)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6.	向董事会授予一般授权,以购回本公司的股份,所购回的股份不得超过本决议案通过当日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10%。	8,239,126,594 (99.9994%)	51,000 (0.0006%)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7.	批准将根据第6项决议案授予的一般授权而购回的本公司股本面值总额附加于根据第5项决议案授予的一般授权内。	8,209,981,813 (98.6778%)	110,005,802 (1.3222%)
	由于赞成票数超过50%,此项议案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承董事会命  
公司秘书  
杨志威

香港,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